

ICS 03.240
CCS M83
备案号:83507—2021

YZ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行业标准

YZ/T 0178—2021

邮件快件限制过度包装要求

Requirements for restricting excessive packaging of
mails and express items

2021-08-24 发布

2021-11-01 实施

国家邮政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要求	2
5 作业要求	2
6 管理要求	3
附录 A(资料性) 邮件快件包装层数推荐表	4
附录 B(规范性) 包装空隙率计算方法	5
参考文献	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国家邮政局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邮政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462)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顺启和(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杭州秉信环保包装有限公司、北京京邦达贸易有限公司、圆通速递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姚刚、张思铭、李佳俊、揭炜琼、路鹏、苏招华、徐元清、吴静、王增辉、段艳健、郭润、周杨。

邮件快件限制过度包装要求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邮件快件限制过度包装的基本要求、作业要求和管理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邮件快件包装的设计、选用、作业和管理,不适用于寄递物品的原发包装。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0757—2011 邮政业术语

GB/T 27917.1—2011 快递服务 第1部分:基本术语

YZ/T 0160.1 邮政业封装用胶带 第1部分:普通胶带

YZ/T 0160.2 邮政业封装用胶带 第2部分:生物降解胶带

YZ/T 0166—2018 邮件快件包装填充物技术要求

YZ/T 0171—2019 邮件快件包装基本要求

YZ/T 0174 冷链寄递保温箱技术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GB/T 10757—2011 和 GB/T 27917.1—2011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邮件 **mail**

通过邮政企业寄递的信件、包裹、汇款通知、报刊和其他印刷品等的统称。

[来源:GB/T 10757—2011,5.1.1]

3.2

快件 **express item**

快递服务组织依法递送的信件、包裹、印刷品等的统称。

[来源:GB/T 27917.1—2011,2.3]

3.3

包装 **packaging**

在寄递过程中为保护邮件快件安全,方便其储存运输,采用适合的封装用品、填充物和辅助物等,按照一定的技术方法进行的操作活动。

[来源:YZ/T 0171—2019,3.3]

3.4

填充物 **filler**

在邮件和快件中,填充于内件和外包装之间的、能够起到缓冲和保护作用的物品。

[来源:YZ/T 0166—2018,3.1]

3.5

邮件快件过度包装 **excessive packaging of mails and express items**

超出邮件快件正常包装功能需求,包装物选用、包装层数、包装空隙率、填充物或封装用胶带使用等超过必要程度的包装。

3.6

包装层数 **package layers**

完全包裹邮件快件中内件的包装的层数。

注:完全包裹指的是使内件不散出的包装方式。

3.7

包装空隙率 **package interspace ratio**

邮件快件包装内除去内件占有空间的容积与包装总容积的比率。

3.8

原发包装 **original packaging**

由寄件人(电商企业、制造企业和个人用户等)提供,可直接满足寄递要求的包装。

4 基本要求

4.1 在保证寄递服务质量和寄递安全的情况下,邮件快件包装应简约化,合理选用与内件尺寸、重量和所需防护功能相匹配的包装物,减少填充物、胶带使用量和包装层数。

4.2 应选用绿色环保包装物,包装物不应对人体健康和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4.3 应优先采用可重复使用、易回收利用、可循环、可降解、经过绿色认证的包装物。

5 作业要求

5.1 包装物选用

5.1.1 包装物的选用应符合 YZ/T 0171—2019 第 6 章的要求。

5.1.2 封装用胶带的选用应符合 YZ/T 0160.1、YZ/T 0160.2 的要求。胶带宽度不宜超过 45mm。

5.1.3 保温箱的选用应符合 YZ/T 0174 的要求。保温箱应作为外包装直接发运,不应再套用包装箱、包装袋等包装物。

5.2 包装层数

5.2.1 对原发包装的邮件快件,寄递企业不应再进行包装。

5.2.2 软质物品包装层数不宜超过 1 层;硬质物品中非易损易碎类的包装层数不宜超过 1 层,易损易碎类的包装层数不宜超过 2 层,冷藏冷冻类的包装层数不宜超过 3 层。内件原包装不计入包装层数。邮件快件包装层数推荐表见附录 A。

5.3 封装用胶带使用

5.3.1 胶带封箱应采用下列方式操作:

- a) 1 号和 2 号包装箱采用“一”字形封装方式;
- b) 3 号、4 号和 5 号包装箱采用“十”字形封装方式;
- c) 6 号和 7 号包装箱采用“卅”字形或“工”字形封装方式。

5.3.2 胶带在封装缠绕过程中应首尾不相接,不重复缠绕。

5.3.3 不应在已有黏合功能设计的封套、包装袋上使用胶带。

5.3.4 内装物质量超过 30kg 或者有特殊寄递要求的,不应过度使用胶带进行缠绕,应使用捆扎带进行封扎加固。

5.4 填充物使用

应根据内件物品种类选用匹配包装物,合理使用填充物。软质物品的包装空隙率不超过 10%,硬质物品的包装空隙率不超过 20%。

注:包装空隙率计算公式详见附录 B。

5.5 异形件

对长物、扁平物、超高物、大型物等形状不规则的物品,应本着节约、环保的原则,合理确定包装材料和包装方式,确保寄递安全,避免过度包装。

6 管理要求

6.1 寄递企业应建立健全邮件快件限制过度包装管理体系、管理制度和作业规范。

6.2 寄递企业应对相关从业人员开展限制过度包装管理制度的培训,同时加强包装操作知识技能培训。

6.3 寄递企业在收寄邮件快件时,应与客户加强沟通,告知客户不应过度包装邮件快件。

6.4 寄递企业应充分听取用户、媒体和社会组织等方面的意见及建议,提升限制过度包装工作成效。

6.5 寄递企业应建立健全邮件快件过度包装评价体系,制订改进措施并予以实施,提高邮件快件包装水平。

附录 A

(资料性)

邮件快件包装层数推荐表

邮件快件的推荐包装层数见表 A.1。

表 A.1 邮件快件包装层数推荐表

内件分类		物品举例	最大包装层数
软质物品		纺织类物品:服装、家纺等	1层
		纸制品、文件文档等	
		生活用品:纸巾、化妆棉等	
		电线、天线等	
硬质物品	非易损易碎类	休闲食品	1层
		粮食类	
		轻小型塑胶制品、皮革制品	
		家居用品(不含玻璃、陶瓷制品)	
		文具用品	
		轻小型五金	
		电子配件	
		消费类电子产品(非易碎)	
	小型零配件(家居、电器、机电设备、机动车等)	2层	
	易损易碎类		容器为玻璃、陶瓷等的酒水、饮料、调味料
			洗化用品(塑料瓶装液体类)
			玻璃、陶瓷、玉石制品、工艺品
			3C小电子产品(易碎)
			家电类(含液晶、玻璃等易碎部位)
			液晶屏类
汽车配件			
易损易碎食品类(脆片、干货等)	3层		
冷藏冷冻类		冷藏水果	
		冷藏肉类、水产、肉制品、加工食品	
		冰冻肉类、水产、肉制品、加工食品	
	温度敏感、易融化易变形食品		

附录 B

(规范性)

包装空隙率计算方法

B.1 包装空隙率的计算见式(B.1):

$$X = \frac{V_n - V_0}{V_n} \times 100\% \quad \dots\dots\dots(B.1)$$

式中:

X ——包装空隙率;

V_0 ——内件的外切最小长方体体积,单位为立方毫米(mm^3);

V_n ——邮件快件内容积,指邮件快件外包装的内切最小长方体体积,单位为立方毫米(mm^3)。

B.2 邮件快件中若含有 2 个或 2 个以上内件,应将所有内件的总体积计为 V_0 。

参 考 文 献

- [1] GB/T 4122.1—2008 包装术语 第1部分:基础
 - [2] GB/T 6543—2008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 [3] GB/T 16606.1 快递封装用品 第1部分:封套
 - [4] GB/T 16606.2 快递封装用品 第2部分:包装箱
 - [5] GB/T 16606.3 快递封装用品 第3部分:包装袋
 - [6] GB 23350—2009 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
 - [7] GB/T 31268—2014 限制商品过度包装 通则
-